



181012050513



检验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RC20170
(DA014)

委托单位: 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常规检测



江苏瑞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除非另行说明, 本报告所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检测的样品有效。

电话: 0517-80665510
地址: 淮安市清江浦区长江东路588号


传真: 0517-80665508
邮编: 223300

声 明

- 一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二 对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。
- 三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委托单位自行提供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来样的检验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检验检测结果供委托方参考。
- 四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检验检测报告后处理所测试的样品。
- 五 本报告全部或者部分复制，私自转让，盗用，冒用，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。
- 六 本公司对检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，并对本报告的检验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七 特定检验检测方法或委托单位所要求的附加信息，涉及使用客户提供的数据时，本单位有明确的标识。
- 八 当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本单位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- 九 当受检单位与委托单位不一致时，如委托单位要求报告出具给受检单位，则受检单位名称需委托单位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核实真实性。



检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	地 址	江苏省淮安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(淮阴区钱江路277 号)
联系人	庞正	电 话	15161766298
样品类别	废气		
采样人员	丁力、王琪	委托单号	RC20170
采样日期	2020/05/19	分析日期	2020/05/21-22
检测目的	常规检测		
检测内容	<p>有组织废气: 点位: 喷砂机出口 (DA014), 检测项目: 低浓度颗粒物, 频次: 每天检测3次, 检测1天。</p>		
检测依据	见检测分析方法表		
评价依据	/		
检测结果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/		
编 制	<p>周裕孝</p>		
复 核	<p>刘伟</p>		
审 核	<p>徐月</p>		
签 发	<p>陈青</p>		
			
		签发日期: 2020年5月15日	

100

检测结果

表1 有组织废气

排放源	喷砂机排气筒出口 (DA014)							
采样日期	2020/05/19							
测定参数	运行负荷 (%)	>75			处理设施	布袋除尘		
	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(m ²)	0.1257			排气筒高度 (m)	15		
	烟气流速 (m/s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烟气流量 (m ³ /h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16.6	18.0	16.5		7525	8135	7466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动压 (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6470	6967	6317		234	273	227
	平均静压 (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烟温 (°C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60		70	40	31.6		32.8	36.3	
含湿量 (%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大气压力 (k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3.5	3.5	3.5		100.66	100.66	100.62	
检测结果	检测频次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低浓度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2.5	3.9	3.6	
		排放速率 (kg/h)			0.016	0.027	0.023	
备注	/							

*** 以下空白 ***

专用章
3150

检测分析方法

序号	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检出限
1.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HJ 836-2017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崂应 3012H、恒温恒湿 称重系统 HSX-350、分 析天平 AUW120D	SE-023、 AE-005、 AE-007	1.0mg/m ³

报告结束

